关注投资机会
静候发行进程

维维股份（600300.SH）

推荐　维持评级

核心观点：

1. 事件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

2. 我们的分析与判断

公司 1 月 5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1884 号），表明相关进程在稳步推进。

（一）关注权益变动报告、股东回报规划和发行预案

2014 年上半年成立的金素资产管理、金务股权投资和金慧股权投资将在非公开发行（每股 5 元发行不超过 1.6 亿股）完成后，分别持有维维股份 3.49%、2.62%和 2.62%的股权；三家有限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由 4 名自然人拥有 100%股权的深圳金石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间接控制公司 8.73%的股份。

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将坚持以现金分红为主，同时拟修改章程，亮点在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不同发展阶段现金分红比例不同，如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或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最低应达到 20%；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未来将持续聚焦“大食品”战略，进一步拓展产业群，紧盯植物蛋白饮料、果汁饮料、茶饮料及其他健康食品等成长空间较大的细分市场，择机进行多元化产业扩张，利用公司完善成熟的营销网络及品牌影响力，发挥协同效应，不断扩大业务规模。

（二）继续聚焦大食品战略，持续双轮驱动

在 2013 年年初，公司提出了"大食品"的聚焦战略，即集中优势资源做强、做大、做深、做精大食品主业，再充分利用地缘优势参与城镇化建设，以地产板块为食品集群的有效补充。我们认为公司未来将继续坚持"大食品战略"不动摇，坚持资本运营和产品经营双轮驱动，推进产品结构升级，实现跨越发展。

3. 投资建议

建议投资者关注公司非公开发行方案的推动进程，再次关注权益变动报告、股东回报规划和发行预案三亮点（也可参照我们 2014 年 11 月 26 日的报告《维维股份（600300）：三亮点展现广阔空间》）。同时关注公司围绕粮食产业链做深做广，资本运营和产品经营双轮驱动，维持“推荐”评级。

分析师

董俊峰（首席）
☎：010-66568780
✉：dongjunfeng@chinastock.com.cn
执业证书编号：S0130511010002

李琰
☎：010-83571374
✉：liyan_yj@chinastock.com.cn
执业证书编号：S0130513060001

特此鸣谢

岳思铭 010-66568238
(yuesiming@chinastock.com.cn)
对本报告的编制提供信息

市场数据	时间 2015.01.05
A 股收盘价(元)	5.24
A 股一年内最高价(元)	6.20
A 股一年内最低价(元)	3.90
上证指数	3350.52
市净率	3.47
总股本（万股）	167200.00
实际流通 A 股(万股)	167200.00
限售的流通 A 股(万股)	0.00
流通 A 股市值(亿元)	87.61

相对指数表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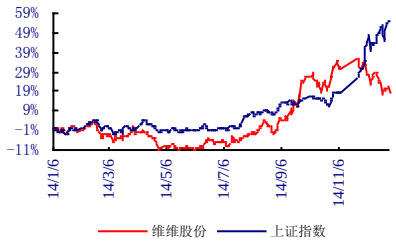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部

相关研究

1. 维维股份（600300）：三亮点展现广阔空间　20141126
2. 维维股份（600300）：关注资本运营和产品经营双轮驱动　20140924
3. 食品饮料行业 2015 年投资策略：大中小品种全面开花，净值和涨幅各有千秋　20141130

评级标准

银河证券行业评级体系：推荐、谨慎推荐、中性、回避

推荐：是指未来 6－12 个月，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超越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 20%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谨慎推荐：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超越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中性：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与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相当。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回避：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低于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 10%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银河证券公司评级体系：推荐、谨慎推荐、中性、回避

推荐：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20%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谨慎推荐：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10%－20%。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中性：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相当。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回避：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低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10%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中国银河证券食品饮料团队，2013 年和 2011 年新财富最佳分析师。

董俊峰，食品饮料行业分析师（首席）。1994—1998 年消费品营销策划业四年从业经历、1998—1999 年超市业一年从业经历、2001 年至今证券业十年从业经历。清华大学硕士。2003 年首创消费品行业数量化研究模型《品牌渠道评级体系》，已获国家版权局著作权登记证书。

李琰，食品饮料行业分析师。2010 年进入证券业工作，2012 年 5 月至今在银河证券从事食品饮料行业研究工作。英国雷丁大学硕士。

二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承诺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受到任何形式的补偿。承诺不利用自己的身份、地位和执业过程中所掌握的信息为自己或他人谋取私利。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向其机构或个人客户（以下简称客户）提供，无意针对或打算违反任何地区、国家、城市或其它法律管辖区域内的法律法规。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事先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发送、传播或复印本报告。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内容的准确性或完整性。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银河证券不需要采取任何行动以确保本报告涉及的内容适合于客户。银河证券建议客户如有任何疑问应当咨询证券投资顾问并独自进行投资判断。本报告并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建议或担保任何内容适合客户，本报告不构成给予客户个人咨询建议。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本报告提供这些地址或超级链接的目的纯粹是为了客户使用方便，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份，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是发送给银河证券客户的，属于机密材料，只有银河证券客户才能参考或使用，如接收人并非银河证券客户，请及时退回并删除。

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银河证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

银河证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部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大厦 15 楼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中心商务大厦 26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上海地区：何婷婷 021-20252612 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
深广地区：詹 璐 0755-83453719 zhanlu@chinastock.com.cn
海外机构：李笑裕 010-83571359 lixiaoyu@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王婷 010-66568908 wangting@chinastock.com.cn
海外机构：刘思瑶 010-83571359 liusiyao@chinastock.com.cn